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及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公司董事会秘书辞职情况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会秘书魏璐沁先生的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魏璐沁先生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魏璐沁先生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他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魏璐沁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40.5 万股，其中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17 万股。魏璐沁先生离任后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及其他有关股份买卖的限制性规定。

魏璐沁先生在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勤勉尽责、忠于职守，在规范公司治理、信息披露、资本运作、战略规划和综合改革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魏璐沁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情况

2024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任小平先生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届董事会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之日止。

特此公告。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6 日